

随县卫生健康局

(A)

县三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40 号建议的答复

张道美代表：

首先感谢您对随县卫生事业的关心关注，对您所提出的“关于随县建设公办精神病医院的建议”的建议已收悉，该建议对我县精神病患者的现状、对社会可能造成的危害和存在的不稳定因素表示担忧，如何很好解决精神患者的治疗和管理问题，需要政府各部门的有力作为，才能加快完成县级精神卫生中心体系建设，为全县精神患者提供一个稳定、有序的就医环境，就此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和现状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全县严重精神障碍在册患者4334人，累计在管患者4111人（少数患者监护人不同意纳入管理）。根据《国家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管理系统》统计数据，我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率为5.37%，规范管理率94.85%，服药率87.26%，规范服药率81.13%，精神分裂症服药率

88.05%，规范服药率 81.84%。均完成了国家、省级下达工作目标。

二、精神患者治疗情况

随县现有民营精神病专科医院 1 家（随县华之康精神病医院，目前在院治疗 90 人），无公立精神病专科医院，县级综合医院暂无精神病专科，大多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在市精神病医院和曾都医院精神科行救治，今年 4 月，县中医院神志科开始接诊病人（编制床位 80 张）。全县需要住院治疗患者 290 人，其中随县华之康精神病医院 94 人；随州市精神病医院 60 人；随州惠民医院 31 人；随县中医院 20 人；曾都医院 85 人。因没有成立县精神卫生中心，县卫健局委托县疾控中心承担县精神卫生中心的职责，对全县各镇卫生院公共卫生科精神卫生管理工作人员和乡村医生进行业务培训、指导、督导等工作。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强严重精神障碍专业机构人才队伍建设。依托县级公立医院精神科成立县精神卫生中心，给予人员编制和工作经费保障，培养专业的精神科医师。县中医院精神科已经通过市卫生健康委验收，正式收治患者，县人民医院、洪山医院正在积极创建精神科。

(二) 保障工作经费。积极向财政部门申请，落实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和“以奖代补”等政策，严格按照标准给予足额的资金保障。

(三) 完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职责，督导各成员单位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担负起相应的工作职责，尽快完善多部门协调配合的严重精神障碍联动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定期召开成员单位工作协调会议，解决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建议各乡镇人民政府尽快组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综合管理小组，负责本辖区内的综合管理工作。从多个层面确保我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减少肇事肇祸现象发生。

根据随县卫生规划，县级医院都要开设精神科，逐步完善县精神卫生中心建设，华之康精神病医院已在寻求搬迁新址，改善就医环境，提升服务能力，尽可能满足全县严重精神患者的就医需求。



主管领导 姓名：周 勇

联系电话：3339908

经 办 人 姓 名：张明才

联系电话：3339389

邮 政 编 码：431500

抄送：县人大常委会选任工委（2份）、县政府督查室（2份）